

歷史與空間

■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 洪娟

蓼芽蒿筍試春盤，人間有味是清歡

——漫說春盤

今天是聖誕節，西方人會在今天吃火雞、薑餅。中國的應節食品更多，每個節日都有特別的應節食品：糉子、月餅、年糕等等。但很少人知道立春的應節食品是甚麼。

明年農曆正月初二正值立春，立春這天，山東、北京、天津、山西、江蘇、河北、福建等省市人民都保有「咬春」、「嚼春」的習俗。這個習俗，最早可以追溯到漢代。據漢代崔寔《四民月令》一書記載，我國很早就有「立春日食生菜……取迎新之意」的傳統。所謂「咬春」、「嚼春」，就是一咬春餅，一嚼春盤的意思。春餅，又叫春餅，也就是燙麵薄餅，清代詩人袁枚在《隨園食單》內把春餅描述為「薄若蟬翼，大若茶盤，柔膩絕倫」。古往今來，春餅的製法沒有甚麼改變，但春盤的內容，卻因時代和地域的不同而大異其趣。

「春盤」又名「辛盤」，是由魏晉時期的「五辛盤」發展演變而來的。南朝宗懷《荆楚歲時記》引西晉周處《風土記》曰：「元日造五辛盤，正元日五熏煉形。」南朝詩人庾信的《歲盡應令詩》中也有「聊開柏葉酒，試奠五辛盤」的句子。五辛就是五種帶有辛味的蔬菜，據李時珍《本草綱目》記載，「元旦立春以葱、蒜、韭、蓼、芥等辛嫩之菜，雜合食之，取迎新之義，故謂之「五辛盤」。古時人們吃五辛盤不僅是為了迎接新春，同時也為了散發五臟之氣，健身防疫。按照現代科學的觀點，春節之時，寒盡春來，最易患上感冒，用五辛來疏通氣，發散表汗，對於預防時疫流傳，有一定的作用。

唐代，吃春盤之風尤盛。杜甫有《立春》詩，云：「春日春盤細生菜，忽憶兩京全盛時。」唐代《四時寶鏡》也記載：「立春，食蘆、春餅、生菜。」不但平民百姓在立春這天要吃春盤，皇室貴胄也流行吃春盤，而且他們不但講求春盤的味道，更講究其排場。唐人歐陽詹便撰有《春盤賦》，云：「多事佳人，假盤盂而作地，疏綺繡以為春。叢林具秀，百卉爭新……研思於金闈，同獻壽乎瑤席……故得事隨心製，物逐情裁，當筵而珍奇競美，下手乃芬馨亂聞。」唐代女性就相用綉羅綉製出各種鮮艷的花卉，綴接到假花枝上，然後插在盤中，製造出滿盤春色，在立春這一天，把這個春盤陳設在宴席上，以供來賓欣賞。

及至宋元，吃春盤之風不減。春盤更經常出現在騷人墨客的詩詞之中。陸游就有「正好春盤細生菜」，「春盤春酒年年好」等詞句。蘇軾更有詞作對春盤的內容細加描寫，例如「青蒿黃韭簇春盤」、「喜見春盤得蓼芽」、



■春卷由春餅演變而來。

「蓼芽蒿筍存春盤」等句，就讓我們知道宋代的春盤以蓼芽、蒿、筍、韭等蔬菜為主要材料。元代契丹人耶律楚材也有一首專門寫春盤風光的詩。詩云：「昨朝春日偶然忘，試作春盤我一嚼。木案初開銀線亂，砂瓶煮熟藕絲長。勻和豌豆揉葱白，細剪莢蒿點韭黃。也與何曾同飽飯，區區何必待青梁。」詩中提到的「木案」就是春盤，其內容有粉絲（銀線）、藕絲、豌豆、葱白、莢蒿、韭蒿等蔬菜，可見春盤的內容越來越豐富了。

到了明清以後，所謂的「咬春」主要是指在立春日吃蘿蔔。明代劉若愚《酌中志·飲食好尚略》記載，「至次日立春之時，無貴賤皆嚼蘿蔔」，清代富察敦崇的《燕京歲時記》亦載：「打春即立春，是日富家多食春餅，婦女等多買蘿蔔而食之，曰「咬春」，謂可以卻春困也。」冬天吃蘿蔔也有預防疾病之效，民間就有一首民謠，謂：「冬吃蘿蔔夏吃薑，不勞醫生開藥方。」此外，清代潘榮陛在《帝京歲時紀勝·正月·春盤》中載：「新春日獻辛盤。雖士庶之家，亦必制雞豚，炊麵餅，而雜以生菜、青韭菜、羊角葱，沖和合菜皮，兼生食水紅蘿蔔，名曰「咬春」。吃春餅的樂趣之一在於自己動手揭餅、抹點甜面醬、加蔥絲，再取菜、卷餅，然後放口大嚼，吃法和北京烤鴨極為相似，只是烤鴨是熟肉，而春盤則以素菜為主。把各種新鮮的鮮嫩蔬菜盛放在盤中，寓意大地回春。

另外，有一種食法是用春餅包上春盤中的

餡料，再油炸。清代《調鼎集》記載，「揲麵皮加包火腿肉，雞肉等物，或四季應時菜心，油炸供客。又鹹肉腰、蒜花、黑粟、胡核仁、洋糖、白糖共碾碎，卷春餅切段。」這就是今天我們經常吃到的春卷的由來。

「春盤」演變至今，主要以青韭、豆芽、香芹等春節的時令菜為主，江蘇一帶的人，還會加上千張、百頁、五香豆乾、紅蘿蔔、冬菇、木耳、金針、木耳等十多種素材。有些地方，卻不限於素，還會加上肉絲、豆腐絲，名貴一點的還會加上海參、雞絲等材料，可謂豐儉由人。

春餅、春盤等食物除了可以自奉之外，還可以饋贈親友，甚至在宮庭之內，皇帝也喜歡以春盤賞賜近臣。包羅南宋之前歲時節日資料的民間歲時記，由陳元觀所撰的《歲時廣記》就有一段這樣的記載：「立春前一日，大內出春餅，並酒以賜近臣。盤中生菜染蘿蔔為之裝飾。」當然，如果是上述「值萬金」的春盤當然更是賞賜近臣皇親的首選了。宋代的《武林舊事》則記，南宋宮廷在立春這一天，「後苑造辦春盤，供進，及分賜貴邸宰臣巨璫，翠縷紅絲，金雞玉燕，備極精巧，每盤值萬錢。」足見預備春盤是春節前宮中後苑的大事之一。

由以上足見，中國的飲食文化，除了講求美味、營養豐富之外，更包含了很多民俗倫理，對大自然的感念，以及人情的成分在裡面，春盤就是其中之一了。

(本文及圖片由城大中國文化中心提供)

赤有可聞

■青絲

傳臚唱名

科舉時代，經過了殿試大考的新科進士，要擇日列隊集合，到皇宮的大殿之前聽候宣旨傳召，晉見天子，受封官職，這一過程被稱為「傳臚」或「臚唱」。

傳臚之儀起源於北宋。沈括的《夢溪筆談》云：「進士在集英殿唱第日，皇帝臨軒，宰相進一甲三名卷子，讀畢拆視姓名，則曰某人，由是閣門承之以傳臚。」具體過程是由宰相把已經披閱、排定資次的考卷呈上，皇帝當眾拆封，宣讀狀元、榜眼、探花的前三名入選，然後由六七名衛士高聲齊呼，聲傳殿外。這時候，狀元等人不能馬上應聲，要等衛士唱名數次，才誠惶誠恐地出來應名。皇帝見了魁首三人，為了表示親民，也為使人盡其才，還要詳細詢問他們的家裡前三代都出過些什麼人物，家鄉籍貫何處，年齡多大，等等。

接下來，禮賓官員把魁首三人請入到狀元侍班處，換上皇帝賜給的綠襪袍、白簡、黃襯衫。文狀元授承事郎，外派到大州府任簽判；榜眼授承奉郎，到中等州府任簽判；探花授承務郎，到小州府任簽判。受封官職完畢，魁首三人要當場作詩謝恩，皇帝又賜御筆，並賜詩狀元，表示鼓勵。其餘名列二甲的舉人，賜進士出身，第三至第五甲的賜同進士出身。武狀元則授奉義郎，榜眼授從義郎，探花授保義郎，分任殿步司正副將之職。然後由朝廷出錢出物開鹿鳴宴，讓所有的新科進士接受拜賀，並分派官妓歌舞助興，然後才各歸鄉里，到任所任職。

到了清代，朝廷為了做出重視文教、優容文人的姿態，對傳臚禮儀又做了相應更改。進行傳臚的當天早上，掌管儀仗的鑾儀衛，早早將皇帝的車架和儀仗衛衛設在殿前，並奏樂於殿簷下，而早就在殿前等候的新進士，由負責儀節的鴻臚寺官引導就位。皇帝宣讀人選之後，禮官開始大聲傳臚：「某年月日策試天下貢士，第一甲第一名某人。」連唱三次，一層層地傳到殿外，這時候就有禮官引導狀元進入大殿，在御道的左邊跪

下。跟著又唱：「第二名某人。」又有禮官引導榜眼到大殿的御道右邊跪下。第三名探花則在大殿的御道左邊的稍後處跪下。接着又唱名列二三甲的進士名字，但只唱一次名，也不領入大殿。唱名完畢，從大學士至三品以上的官員，以及狀元等人都要行三跪九叩的大禮。此時樂隊再次奏樂，表示禮成；皇帝乘輿還宮。

傳臚完畢，新科進士還要一起前往國子監，設酒食奠祭先聖先師，國子監祭酒也會在東偏堂置酒，向新科進士獻酒三爵，以示恭賀。然後由榜眼和探花送狀元歸第，探花則送榜眼歸第，探花自己回家，無人相送。當然，這些外地士子也就是回到各省的駐京會館。會館的同鄉則早已準備好了酒席，請好了戲班子，前來道賀的賓客和同鄉，都為能夠蒞臨這樣的盛會而感到臉上有光彩。

一般來說，新進士等候傳臚，因怕誤了時間，大都會很早就來到宮外等候，但也偶有不守時的人。清人陳康祺的《郎潛紀聞·三筆》載：嘉慶二十四年（1819）秋天，皇帝在太和殿主持傳臚，新科武狀元徐開業、探花梅萬清，都沒有準時到場。嘉慶非常生氣，認為傳臚這種重要的典禮，他們都敢遲到，不是一般的疏忽，遂由此革去徐開業的武狀元及將授的頭等侍衛之職，梅萬清被革去探花及將授的二等侍衛，只保留二人的武進士身份，但罰殿試一科，須等到下屆會試，再與新中式武進士一同進行殿試。狀元由原來的第二名秦鍾英補缺，授頭等侍衛，榜眼、探花空缺，不再增補。

如果說，徐、梅二人是因為自己犯錯遭到開革，是咎由自取，那麼另一位新進士則是因為自己的名字，莫名其妙地吃了大虧。張祖翼《清代野記》載，同治七年的戊辰科，江蘇武進縣的王國均在殿試中發揮出色，加上他的一手好字，頗得考官的青睐，把他列入了選進前十名的十人選當官。但是在傳臚的時候，慈禧太后聽到鴻臚寺官唱王國均的名字，當即皺眉道：「這個名字好難聽！」

■天安門曾舉行傳臚之儀。網上圖片



因為「王國均」聽起來與「亡國君」音同，讓迷信的老佛爺很不樂意。因此緣故，王國均不僅狀元無望，還被打入到第三甲賜同進士出身的行列，本來是授予他安徽某地知縣的職務，也被更改為教職，被分派到淮安教了二十年的書，最後潦倒以終。

隨着開科取士之制於清末被廢，傳臚也是事無後繼，如同廢陵散曲，成為了歷史絕響。

文化觀察

■文：馮磊

等咱有了錢

2005年11月，我到本地中國銀行去還房貸。當時帶着三萬塊錢，是預備要把貸款一次結清的。臨去之前，有朋友和我開玩笑：等咱有了錢，怎麼辦？我開心地告訴他：「買兩杯豆汁。喝一杯，潑一杯。」

我的所謂「兩杯豆汁」，來自於網絡上。君不聞「等咱有了錢，就買車。買兩輛，開一輛，拖一輛」乎？豆汁也是如此，要「喝一碗、潑一碗的」。這類開心的小段子，前幾年流傳於網上。大抵，是一群窮朋友在起哄罷了。至於當年一起吵着喝豆汁的朋友，後來有了錢的，人家究竟買幾輛車，那都是私人秘密了。他買豆汁，究竟不是偷偷潑一碗？我想那肯定是不會的。魯迅《故鄉》裡的豆腐西施（綽號「圓規」的那個）早就說過了，「真是愈有錢，便愈是一刻不肯放鬆」。斂財還來不及，怎麼會偷偷潑豆汁呢？倒是現在仍然一起做工薪族的朋友，屢屢暗地裡發狠：買車，貸款也要買誰誰那樣的車……

前兩天上街，本來是騎電驢子去的。半路上堵車，就閒看了幾分鐘。不小心發現前面一輛小車——好像是輛奧迪AG——車屁股上貼了一個不乾膠的標籤。上面大刺刺的一行字：「別碰我，你賠不起」。我的腦袋登時就嗡了一聲，覺得好像被誰扇了一耳光。

記得前幾年，大街上的車還沒有這麼多。偶爾有小車駛過，屁股上也有一張不乾膠的標籤，上面很雅緻地寫道：「別吻我……」那時候，是會心一笑的。同樣提醒不要撞車，「吻」字似乎來得溫情和有教養得多。想當年讀書的時候，我的一位語文老師，談到自己的兒子在籃球場摔破了鼻子，他幽默地說：「沒啥，我兒子和大地接了一個吻。」教室裡頓時響起輕鬆的笑聲。

幽默來自於有教養的群體，粗暴的叫囂

則往往出自於暴發戶的口中。2007年，有報紙刊登過一條消息，南方某地，因為一輛公交車碰了小車的屁股，小轎車的司機在眾目睽睽之下把開公的師傅摀在地上揍了一頓。——這當然不是出氣，是罵張。

網上有很多關於暴發戶的帖子。其中，有一個帖子，總結出暴發戶的幾大特徵：金錢是親爹，權力是乾爹，兩者發生衝突，習慣用親爹搞定乾爹；不熱悉任何一個城市的公交線路，但熟悉各款奔馳、寶馬的性能和價格；喜歡厚黑學，崇拜胡雪巖，對請成功學講師為員工上課興趣濃厚；喜歡花錢到各類收費昂貴的高學院深造，只為人脈；歧視窮人，認為為了發財不擇手段是智慧象徵；對比爾·蓋茨和李嘉誠比自己更有錢很景仰，而對其回報社會的精神視而不見……

關於上述論斷，我覺得還是有點不夠準確。畢竟，一桿子打倒一大群是不合適的，容易傷害無辜。但，若要我說一下暴發戶和紳士的區別，我想二者最大的區別在於：暴發戶沒有社會責任感，紳士是有社會責任感的吧。

讀《西遊記》，讀到最後，覺得這還是部關於暴發戶的小說。唐僧師徒四人西遊，一路上消滅了多少暴發戶。這些小妖小怪，要麼與天庭有裙帶關係，要麼有仙界的主子做後台。唐僧師徒，一路上消滅的就是這些暴發戶。但，當他們一行到了西天，如來佛祖竟然讓手下人索要賄賂。向老大交納了保護費之後，這四個人也成了佛了。但是，淨人感到鬱悶的是，八戒最後被封為「淨壇使者」，職責竟然是要去消滅祭壇前的冷豬肉和水果。可憐的八戒，走了十萬八千里，撇卻了美貌的高家小姐，要多倒霉有多倒霉。就是眼下了佛了，還要被人恥笑。不過，每天吃不定的供果和祭品，老豬，也是個暴發戶啦！

湯顯祖留給今人的「夢」文化

■文：張敬偉



■湯顯祖 網上圖片

被譽為「東方莎士比亞」的湯顯祖今年迎來460周年誕辰。

湯顯祖號稱「東方莎士比亞」，其實有些辱沒他。因為這種定論的出發點，是西方文化中心論。湯顯祖就是湯顯祖，他獨一無二，而且具有時空不朽性。他的代表作《紫釵記》、《南柯記》、《牡丹亭》和《邯鄲記》（合稱「臨川四夢」），至今常演不衰。尤其是《牡丹亭》，全本昆曲不僅風行中國，而且遠播海外，青春版《牡丹亭》流行於大學校園。此外，各大劇種，現代影視劇，對於《牡丹亭》也有近乎偏執的摯愛。

有人說中國人是傳統、中庸、刻板，那是表象。其實，中國人特愛夢，中國人尤其甚，從夢蝶的莊周，到夢遊天姥的李白，浪漫主義的豪情一直在中華的天空裡悠遊。湯顯祖也是愛夢的文人，不同於他的前輩，他既不發莊周散淡的哲學奇思，更不像李白那樣要經天濟世，而是要把文學的夢想樸實化普世化，同眾生結緣，與紅塵同夢。娛樂公眾，大眾文化的繁榮，其實並非始於今日。

「吾不敢從處女子失身也」。足顯其性情中人。其34歲中進士，官聲斐然，文以戲曲為最重。

他為官之地，在留都南京，金陵故地，文采風流，給這位大才子帶來了汨汨的創作源泉。他的風采風流，蘊藉於江南；他的剛正，決定了他在仕途上的不如意。在此境遇之下，他是踏入了市場紅塵，體味了當時市井百姓的喜怒哀樂。因此，他對百姓的愛與恨，不憚以最大的浪漫去藝術化。但是紅塵世界初萌的自主意識和市民文化，依然是非主流的，並不為主流的禮教世界所兼容。因此，他才會以「夢」的形式去構構現實，抒發他的理想。《牡丹亭》是他人生理想的幻境，也是他對人性自主的嚮往。所以，哪怕時光流過460年，現代人對《牡丹亭》依然追捧，其流瀉的人性是不朽的。

有趣的是，就是在當年，湯顯祖的《牡丹亭》一出，迷倒了無盡的少女。其中有一位叫做俞二娘的，感歎自己的命運如杜麗娘，最後憂鬱而死。湯顯祖留下了《哭婁江女子二首》：「畫榻搖金閣，真珠泣繡窗。如何傷此曲，偏只在婁江。何自為情死，悲傷必有神。一時文字業，天下有心人。」

這說明，當年湯顯祖就是十足的明星，擁有無盡的超級粉絲。可以說，《牡丹亭》就是當時少女們懷春夢的象徵；也可以說，湯顯祖稱得上是言情小說的大腕兒。這種愛情和人性之夢，有溫婉，有哀愁，有悲喜，有歸宿……

因為對官場黑暗的痛恨，因為一向以「非聖無法」自命，因為敬慕他所欽敬的激進思想家李贄，所以他在行為上不與當權者同流合污，在言辭上更是被時人稱作「狂徒」。但正因為如此，他寫官場的夢，是另一種情景。《邯鄲記》和《南柯記》皆是如此，既有無盡的諷刺，也有宗教的無常，因此演繹的是人生如夢、富貴無常的虛幻色彩。

這樣的夢，對於一個對現實不滿的智慧文人而言，是必然的。因此，人們不難想像，在其之後，中國又出了一位著名的文學大家，就是曹雪芹。一齣《石頭記》，千古《紅樓夢》，人們從中可以讀出，金陵十二釵的愛情、人生夢境中，有着杜麗娘的影子；賈、王、史、薛「四大家族」的興衰敗亡中，則是富貴如浮雲的幻夢。在我看來，曹雪芹顯然是吸收了湯顯祖「夢」文化的精髓。今日，《牡丹亭》依然流行，現代人的愛情不必再像杜、柳二位那樣閃爍於夢境，但是現代人的生活與追求裡，同樣還有其他的夢。尤其文人，如何從現實主義的土壤中，發現夢的浪漫與苦痛，奉獻出激發現代人思考和共鳴的藝術作品來，是值得思考的事情。